

津霸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的实施方案

(征求意见稿)

为提升津霸产业园基础设施的整体水平，恢复霸扬线路面的使用功能，保证沿线的正常排水，提升我市的交通形象。根据上级有关要求，我市拟建设津霸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为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方案如下：

一、工程概况

津霸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建设主体为霸扬线、码扬线，项目建设地址位于信安镇、胜芳镇、东段乡、扬芬港镇、辛章办等多个乡镇，沿线是我市重要的工业聚集区。本项目采用二级公路建设标准，设计速度 60km/h，拟对霸扬线、码扬线路面进行维修，其中霸扬线 26.878km，码扬线 2.238km，道路全长 29.116km，对毁坏严重路段进行改建，对毁坏小的路段进行中修，对全线重点路段进行雨污分流改建，新建雨水管道 16.7 公里、污水管道 18.6 公里，项目总投资 44002.63 万元。全线共计 4 座桥梁，1 道涵洞，寨上桥需拆除新建，高桥桥和扬芬港桥更换伸缩缝，其他桥梁与涵洞维持利用。新建停车场、候车亭、充电桩、箱式变压器，沿线重点路段进行亮化、绿化等附属设施。

二、工作计划

津霸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工作计划如下：

1. 前期准备工作阶段(2021年9月—2022年3月10日):

截止目前，已完成项目建议书、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及概算等前期手续并通过发改部门的审核批复，市交通运输局于2月18日对项目进行设计施工联合体开标工作，已确定施工单位。市政府于2月24日对涉项乡镇、涉项部门下发了《津霸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设方案》征求意见的通知。对各部门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已委托市交通运输局和各部门进行对接，具体方案由双方共同商定，为施工单位入场施工提供基础保障。

2. 拆迁阶段(2022年3月11日—2022年3月31日):

3月11日前，市交通运输局组织好测量单位做好道路红线测量、边界放线埋桩工作。同时，市交通运输局已委托第三方公司在公路用地范围内设置通讯管道，并督促通讯管道施工单位加快施工进度，待通讯管道施工完毕后，各涉项通讯公司要及时将各自通讯线缆迁改至通讯管道内，为道路两侧管道施工提供基础保障。各涉项乡镇、部门要对公路用地范围内的电力、通讯、光缆、天然气、有线电视等相关设施进行现场确认统计，制定拆迁（防护）方案，及时迁改或防护。

3月31日前，各涉项乡镇、涉项部门按属地、按职责、按时间节点倒排拆迁（防护）工作计划，限期拆除公路用地范围内的所有附着物，公路用地范围内涉及电力、通讯、光缆、天然气、有线电视等相关三线迁改部门，要全力配合拆

迁工作，按照时间节点各负其责，及时拆除或迁改红线范围内的相关设施，确保工程顺利施工。

3. 主体工程施工阶段（2022年3月15日—2023年12月）：

施工单位入场施工，确保在时间节点内完成管道、路面和安全设施等主体工程建设。同时，交警部门要保障施工期间沿线交通疏导、绕行、协调保障等工作。

三、职责分工

市交通运输局做为本项目的牵头单位，负责组织精干力量，成立工作专班，科学制定施工方案，全力做好施工前期的准备工作。同时组织好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的文明施工、安全施工等工作，在保障施工质量的前提下严格按照时间节点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各项工作。同时做好和各涉项乡镇、涉项部门的组织协调工作。

胜芳镇、东段乡、信安镇、扬芬港镇、辛章办做为本项目拆迁工作的责任主体、组织主体和实施主体，负责制定关于本项目切实可行的环境集中整治工作方案，召开集中整治工作动员会，成立工作小组，同时做好宣传监管工作，争取道路沿线厂区、群众理解与支持，营造良好工作氛围，严格按照时间节点要求完成拆迁工作，确保施工单位入场施工。同时将此项环境集中整治工作与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和新型城镇化工作结合起来、与高质量全面促进乡村振兴工作结合起来、与城乡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作结合起来、与深化京津

冀协同发展等各项工作结合起来，提高思想认识与重视程度。对道路两侧沿线公路用地范围内的临时建筑、违章建筑、供电、燃气、通讯线路及其他影响道路沿线整体形象的设施进行统一环境集中整治，以保障本项目建成后整体效果的统一性、连贯性、美观性，整体提升东部城区的交通格局。

市财政局负责保障本项目的资金支持工作，按照项目进度时间节点及时、足额拨付资金。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配合将“津霸产业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与“全市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工程”进行深入对接。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配合涉项乡镇，对公路用地范围内的临时建筑、违章建筑提供数据支撑和技术保障。

市水务局负责对本项目雨水管道建成后接入的小庙干渠、清北干渠、六号渠等沟渠提前谋划水系生态环境的综合整治工作，以承接管道建成后的雨水汇入等问题。

廊坊市生态环境局霸州分局负责会同涉项乡镇政府对项目施工过程中涉及水体、大气、固体废物的处理、污染防治等工作进行指导。

市公安局、市信访局负责及时跟踪处理、打击项目拆迁、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各类阻工、信访等事件，杜绝此类事件扩大化，保障良好的施工环境。

市交警大队负责配合好涉项乡镇、施工单位，对项目施工期间道路沿线的交通疏导、路线绕行、协调保障等工作进

行配合。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霸州市供电分公司负责对道路沿线两侧的影响项目施工的高低压线缆及时进行迁改或保护。

廊坊传输局霸州分局，移动、联通、电信、广电、铁通、铁塔等通讯公司负责积极配合市交通运输局组织的通讯管道三方公司，待通讯管道设置完毕后，各部门、公司要及时将各自通讯线缆、光缆迁改至通讯管道内，为项目施工提供基础保障。

霸州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霸州市铭顺燃气销售有限公司、霸州市华盛燃气有限公司等燃气公司负责在道路两侧或公路路面下公路用地范围之内已设置燃气管线多处，对妨碍管道或者路面施工的燃气管线，要积极配合涉项乡镇政府和施工单位，及时对各自燃气管线进行迁改或保护。

四、保障措施

1. 强化组织保障。为强化对津霸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的组织领导，成立由市政府分管负责同志任组长，市政协副主席、胜芳镇党委书记及市交通运输局主要负责同志任副组长，各涉项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交通运输局，具体负责工程的组织协调、信息反馈等工作。

2. 提高思想认识。各涉项乡镇、部门要提高认识，将此项工作与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和新型城镇化工作结合起来、与

高质量全面促进乡村振兴工作结合起来、与城乡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作结合起来、与深化京津冀协同发展各项工作结合起来，加强协调、互促互进，构建职责明确、协力推进、务求实效的工作格局。

3. 加强调度反馈。津霸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专题调度会，听取拆迁责任单位和各涉项单位工作开展情况，研究解决工程建设和拆迁工作中遇到的重大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加强与各涉项部门的信息沟通，形成专报，定期上报。拆迁工作中遇到的热点、难点问题，要及时沟通、汇报，妥善加以解决。

附件：津霸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附件：

津霸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领导小组 成员名单

组 长：	李克聪	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	张德生	市政协副主席、胜芳镇党委书记
	王建新	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成 员：	张亚军	市政府办公室主任
	陶勇君	市发改局局长
	徐炳昭	市住建局局长
	许朝辉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书记
	李卫东	市财政局副局长
	陶振永	市行政审批局局长
	王文刚	市水务局局长
	任建永	廊坊市生态环境局霸州分局局长
	张继强	市信访局局长
	田增斌	市公安局副局长
	魏新鹏	市交警大队大队长
	周立新	廊坊传输局霸州分局局长
	马陆鹏	信安镇党委书记
	赵卫星	东段乡党委书记

梁二上	扬芬港镇党委书记
李 彬	胜芳镇党委副书记（挂职）、经济开 发区党工委委员（正科级）
范东升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霸州市供电分公司经理
石 军	电信公司霸州分公司经理
王 硕	移动公司霸州分公司经理
吕元军	联通公司霸州分公司总经理
马长明	河北广电霸州分公司经理
贾志芳	铁塔公司霸州分公司总经理
李红军	霸州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总经理
常春达	霸州市铭顺燃气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
梁 选	霸州市华盛燃气有限公司总经理
吴小五	中国邮政集团胜芳支局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交通运输局，具体负责津霸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组织协调，办公室主任由王建新同志兼任。